

关于北京大学科研外包次级合同信息的公示

根据《北京大学科研信息公开办法（暂行）》（校发[2017]143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落实优化科研管理提升科研绩效若干措施的通知》（教技厅〔2018〕5号）等政策的要求，对外包合同相关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025年7月17日至7月23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以书面形式向北京大学新媒体研究院反馈。

北京大学科研外包次级合同审核信息表

(北京大学作为次级合同委托方)

合同名称：针对疫苗和国家免疫规划相关问题的战略传播支持”项目委托协议

项目负责人：王秀丽（姓名）新媒体研究院（院系） 出款帐号（例8430500001）：8411200012

主合同是否允许外包：☒是 ☐否

合同经费（万元）：8.5万元

合同受托方：湖南大学（完整单位名称），单位性质：☐企业 ☒非企业¹

合同主要内容：为响应健康中国战略，推动国家免疫规划在媒体端的宣传动员工作，提升媒体在疫苗科学传播中的能力与责任意识，甲方拟委托乙方开展《国家免疫规划与疫苗倡导传播媒体案例集》的整理与撰写工作。

项目负责人承诺与声明事项：

1. 本人已认真了解合同受托方的法人资格和履行能力，所提供的支撑材料²真实、合法；
2. 本人对次级合同业务的真实性、相关性、合理性负责；
3. 维护北京大学的校名、校誉和合法权益；
4. 本人及项目组成员³与合同受托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⁴。☐是 ☒否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2025.7.17

特此公示。

联系方式：gxmtjy@pku.edu.cn

北京大学新媒体研究院

2025年7月17日